

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同意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【2024】1107 号）同意注册，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壹连科技”、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,633 万股，并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。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招商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担任壹连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，持续督导期间为 2024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。

2024 年 12 月 25 日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招商证券认真履行持续督导职责，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部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开展了培训，特向贵所报送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。

一、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

- （一）培训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5 日
- （二）培训地点：壹连科技会议室、腾讯会议
- （三）培训方式：现场+线上方式
- （四）培训人员：楼剑、元三川
- （五）培训对象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部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

二、培训的主要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法律法规及深交所业务规则，并结合上市公司及相关责

任人违法违规案例，保荐机构对壹连科技相关人员就公司规范运作的监管要求、董监高行为规范、信息披露、募集资金使用等重点事项进行了培训。

三、公司配合情况和培训效果

对于本次培训，壹连科技及培训对象高度重视、认真对待、积极参与并全力配合本次培训，培训工作有序进行并顺利完成。通过本次培训，培训对象对最新的法律法规、深交所业务规则及资本市场对信息披露、规范运作的监管要求有更深刻的认识，合规意识进一步加强，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意识，达到了预期的培训效果。

特此报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_____

黄文雯

楼 剑

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2月27日